#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暨 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利机械")于 2025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 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融资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分别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7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调整的议案》,同意 2025 年度公司 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融资。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 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项目贷款、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 证、票据贴现、内保外贷、贸易融资、供应链融资等综合业务,具体合作银行及 最终融资额、融资方式后续将与有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 为准。主要担保方式包括:无形资产质押、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其中,东 利机械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此额度 涵盖以往年度审议通过日实际发生、延续至今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额度),为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6亿元。本次向银行申请 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7 月 16 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融资 暨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 度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

## 二、担保进展

近日, 东利机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科技支行(以下简称"青岛银 行德州科技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862022025 高保字

第 00016 号)。东利机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向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三、合同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862022025 高保字第 00016 号)

债权人: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科技支行

保证人: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 叁仟万元整

最高额担保债权确定期间: 2025年9月23日至2028年9月23日。

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邮寄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承兑、减免保证金开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 四、累计 12 个月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 4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40%,担保余额为 13,1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41%,全部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目前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1、东利机械与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862022025 高保字第 00016 号)。

特此公告。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